

债券代码：127700.SH/1780336.IB

债券简称：PR 普定 01/17 普定债 01

债券代码：127761.SH/1880028.IB

债券简称：PR 普定 02/18 普定债 01

普定县夜郎国有资产投资营运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公司被列为被执行人的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一、公司被列为被执行人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出具之日，普定县夜郎国有资产投资营运有限责任公司（简称“公司”、“普定夜郎”），存在以下被执行事项：

序号	立案日期	执行标的	案号
1	2022年1月12日	1,044万元	(2022)赣11执35号
2	2021年12月29日	250万元	(2021)黔0422执2880号
	2021年12月28日	235万元	(2021)黔0422执2879号
3	2021年12月10日	116.48万元	(2021)豫0703执1878号
	2021年12月10日	20.11万元	(2021)豫0703执1877号
4	2021年11月5日	143.34万元	(2021)辽0204执5014号
5	2021年10月11日	952.74万元	(2021)沪0104执5305号
	2021年10月11日	540.92万元	(2021)沪0104执5304号

具体情况如下：

1、公司为普定工业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普定工投”）向江西万丰劳务有限公司借款提供担保，截止2022年1月12日，由于部分本金及利息偿还逾期，普定工投及公司被江西万丰劳务有限公司起诉至法院申请执行，公司因此被列入被执行人名单。执行法院为江西省上饶市中级人民法院，案号为（2022）赣11执35号，执行标的为1,044万元。

2、投资人计玲华、周飞分别给普定工投投资300万元和250万元，公



司为普定工投提供担保，该投资 2020 年 7 月 20 日到期，由于部分本金及利息偿还逾期，普定工投及公司被投资者起诉并申请执行，公司因此被列入被执行人名单。执行法院为普定县人民法院，案号分别为(2021)黔 0422 执 2879 号和(2021)黔 0422 执 2880 号，执行标的分别为 235 万元和 250 万元。

3、投资人梁素霞、李金泽分别给普定工投投资 120 万元和 20 万元，公司为普定工投提供担保，该投资 2020 年 7 月 20 日到期，由于部分本金及利息偿还逾期，普定工投及公司被投资者起诉并申请执行，公司因此被列入被执行人名单。执行法院为河南省新乡市卫滨区人民法院，案号分别为(2021)豫 0703 执 1878 号和(2021)豫 0703 执 1877 号，执行标的分别为 116.48 万元和 20.11 万元。

4、公司为普定工投 2017 年 9 月至 2019 年 9 月申请挂牌发行的 3.00 亿元“2017 西南军工 3 号军民融合及装备制造产业园项目定向融资计划”提供不可撤销的无限连带责任担保，期限为 2 年。由于部分本金及利息偿还逾期，普定工投及公司被投资者起诉至大连市沙河口区人民法院，法院于 2021 年 9 月 28 日判决公司败诉，公司因此被列入被执行人名单。执行法院为大连市沙河口区人民法院，案号为(2021)辽 0204 执 5014 号，执行标的为 143.34 万元。

5、2017 年 9 月，发行人为普定县人民医院向聚信国际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聚信租赁”）融资 0.85 亿元提供担保，期限为 5 年。由于普定县人民医院部分租金偿还逾期，聚信租赁于 2021 年

10月向法院申请执行，发行人因此被列入被执行人名单。执行法院为上海市徐汇区人民法院，案号分别为(2021)沪0104执5304号和(2021)沪0104执5305号，执行标的分别为540.92万元和952.74万元，目前执行程序已依法终结。

二、对公司偿债能力的影响

目前，公司经营情况正常，以上案件暂未对公司的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及偿债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公司后续将根据上述被执行情况的进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本页无正文，为《普定县夜郎国有资产投资营运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公司被列为被执行人的公告》之盖章页）

普定县夜郎国有资产投资营运有限责任公司
2022年1月28日

